

汽车（二手车）销售企业诚信经营承诺书

_____（企业名称）_____承诺：

一、严格遵守《二手车流通管理办法（2017 修正）》（商务部令 2017 年第 3 号）、《广东省二手车交易增值税征收管理办法》（2015 年第 3 号）等有关法规，以及安全生产工作相关规定，履行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制度，自觉接受政府职能部门的监管和社会各界的监督。

二、本企业对所提供注册登记机关的所有资料均合法、真实、准确和有效，并对所提供资料（包括复印件）的真实性负责；经市场监管部门批准变更相关信息，在变更之日起 30 日内到属地商务部门办理相关备案更新手续。

三、提供固定场所和设施，根据客户要求，代办二手车鉴定评估、转移登记、保险、纳税等手续。

四、进行二手车交易时签订合同，规范使用二手车买卖合同；销售二手车时向买方提供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，并在经营场所予以明示。

五、在办理二手车交易事宜前，查看交易车辆，核对交易双方当事人和车辆的相关信息及凭证等（核对内容包括：卖方身份证明信息与机动车登记证书记载的一致；核实机动车号牌、车辆识别代号等信息与机动车登记证书、行驶证记载的一致；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合格标志、车辆保险是否有效等）；交易完成后及时通过全国汽车流通信息管理应用服务平台（系统）准确报送相关交易信息。

六、认真核对交易双方和车辆的相关信息及凭证，严格按照二手车流

通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开展经营活动，开具二手车销售统一发票，如实申报二手车交易销售额。

七、积极采用先进网络技术规范交易行为，包括通过 APP、微信小程序等方式进行远程人像核验，对二手车交易主体的身份和交易意愿进行确认、保留身份核验的相关证明，签订二手车买卖电子合同（推荐使用广东省消委会、汽车流通协会联合发布的《广东省二手车买卖合同（示范文本）》）。建立完善的二手车交易“一车一档”电子档案，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、降低企业经营风险（二手车交易档案内容包括：交易双方身份证明、交易合同、交易发票等，除交易发票应当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实施细则》规定的时限保存外，档案/电子档案保存期不少于 3 年）。

八、积极参与政府相关部门及行业协会举办的政策宣讲等活动，了解最新政策，增强自身的责任意识和法纪意识。

九、遵守商业道德，行为规范，诚实合法经营，保护消费者的合法权益，树立诚信经营的良好形象。

以上为本企业真实意愿，必在经营活动中严格遵守，如有违反，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。

法定代表人签字：

（企业盖章）

年 月 日

（备注：请自行打印并张贴在业务办公室）